

华东交通大学奖(助)学(教)金 2023 年度 4-6 月项目评审情况报告

2023 年 4-6 月，在广大校友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支持和资助下，学校共发放社会资助性质的奖（助）学金 23 种，资助金额近 97 万元。奖助学金的设立不仅为家境困难的优秀学子提供了有力的学习和生活保障，同时也为我校学子成长成才和向上、向善、向学的品格培育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现将 2023 年度 4-6 月学校设立的社会资助性质奖（助）学（教）金项目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创新创业竞赛奖励

土木建筑学院创新创业竞赛奖励是利用学院教育发展基金短期投资收益来表彰奖励土建学院在双创竞赛中取得突出成绩的优秀项目团队。

奖励名额根据大学生双创竞赛获奖实际情况而定。2022 年度有 14 个团队获奖，其中 2 个团队获得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大赛铜奖、1 个团队获得第十三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铜奖、2 个团队获得第八届江西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2 个团队获得第八届江西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5 个团队获得第八届江西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铜奖、2 个团队获得第十三届“挑战杯”江西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银奖。根据《土木建筑学院创新创业项目立项及竞赛奖励办法》，获中国“互联网+”大赛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

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赛金奖、银奖、铜奖的奖励标准分别为 8000 元/团队、6000 元/团队、5000 元/团队；获中国“互联网+”大赛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省赛金奖、银奖、铜奖的奖励标准分别为 3000 元/团队、2000 元/团队、1500 元/团队。

学工办根据《土木建筑学院创新创业项目立项及竞赛奖励办法》要求筛选出符合要求的获奖团队，将拟定奖励名单提请学院审核，最终决定给予“天然气集输管道泄漏的全方位精准实时智能探测方案”等 14 个参赛项目团队获得“创新创业竞赛奖励”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4 月共计发放“创新创业竞赛奖励” 36500 元。

二、蓝信电气校友助学金

“蓝信电气校友助学金”是由深圳蓝信电气有限公司校友梁伦发设立，旨在鼓励家庭经济困难的电气学院本科和研究生奋发向上。

“蓝信电气校友助学金”设置期限为 2019 年-2028 年，3 万元/年，总计 30 万元。每年评选 15 人，资助标准为 20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院评优评先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学院党委审批，最终决定给予严哲帅等 15 名同学获得“蓝信电气校友助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4 月共计发放“蓝信电气校友助

学金” 30000 元。

三、电气校友科技创新奖学金

“电气校友科技创新奖学金”是电气校友奖学金的一个单项，旨在奖励资助在科技创新活动中取得成绩的我院全日制在读本科生。

“电气校友科技创新奖学金”1 万元/年，每年评选 6 人，资助标准为一等奖学金：3000 元/人，获奖名额一人；二等奖学金：2000 元/人，获奖名额二人；三等奖学金：1000 元/人，获奖名额三人。

经学生申请，学院评优评先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学院党委审批，最终决定给予陈强生等 6 名同学获得“电气校友科技创新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4 月共计发放“电气校友科技创新奖学金”10000 元。

四、江西国际公司奖（助）学金

“江西国际公司奖（助）学金”由中国江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设立，旨在奖励（资助）在德、智、体、美各方面全面发展的、具有成为国际承包工程及商务领域人才潜质的优秀学生。

“江西国际公司奖（助）学金”每年共评选 50 人，其中，奖学金 10 人（土木建筑学院学生 5 人、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5 人），奖励标准 8000 元/人，助学金 40 人（土木建筑学院学生 20 人、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20 人），奖励标准 3000

元/人。同一人不能同时重复获得江西国际公司奖学金和助学金，奖学金先于助学金评选。奖学金 10 人，按硕士研究生 4 人，本科生 6 人分配，奖学金采取差额评选，奖学金参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0 人；助学金 40 人，按硕士研究生 10 人；本科生 30 人分配，助学金采取等额评选。

经学生申请，学院学工办、学院评审小组审查，校内公开答辩，最终决定给予电气学院严哲帅等 5 名同学以及土建学院胡呈新等 5 名同学获得“江西国际奖学金”的资格；电气学院张起巧等 20 名同学以及土建学院汤洋等 20 名同学获得“江西国际助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4 月共计发放“江西国际公司奖（助）学金”200000 元。

五、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

“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由浙江中铁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捐赠设立。根据捐赠者意愿，此奖学金用于奖励华东交通大学“詹天佑班”、“茅以升班”品学兼优的学生。

“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每年评选奖励土木建筑学院学生 4 人、交通学院 4 人，奖励标准：5000 元/人。2022 年由于土木建筑学院、交通运输学院参评学生共 10 名学生，在答辩会上表现都很优异，故浙江中铁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吴伟斌校友决定追加 2 个奖学金名额（土木建筑学院、

交通运输学院各 1 人），参评 10 名学生均获评“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

经学生申请，学院学工办、评审小组审查，校内公开答辩后，决定给予土建学院史航等 5 名同学及运输学院肖瑶等 5 名同学获得“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4 月共计发放“浙江中铁科吴伟斌奖学金”50000 元。

六、小铁校友奖学金

“小铁校友奖学金”由深圳市沐腾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旨在鼓励机电学院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积极创新。

“小铁校友奖学金”评选对象为机电学院全日制的本科生、研究生，共设置 30 个奖励名额（本科生和研究生名额按学生人数比例确定），奖励金额 1000 元/人。

经学生本人申请、各班级评审小组资格审查及初评推荐、学院评审委员会组织公开答辩最终研究决定，给予张丹等 30 人获华东交通大学“小铁校友奖学金”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均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小铁校友奖学金”30000 元。

七、正平助学奖学金

“正平助学奖学金”由上海迅饶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旨在鼓励机电学院学生勤奋学习、刻苦专研，提高自身能力。

“正平助学奖学金”评选对象为机电学院全日制的本科

生、研究生，共设置 30 个奖励名额（本科生和研究生名额按学生人数比例确定），奖励金额 1000 元/人。

经学生本人申请、各班级评审小组资格审查及初评推荐、学院评审委员会组织公开答辩最终研究决定，给予张腾等 30 人获华东交通大学“正平助学奖学金”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均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正平助学奖学金”30000 元。

八、宁夏铁发人力西部助学基金

“宁夏铁发人力西部助学基金”是由校友王智武（1987 级劳动经济专业）设立，旨在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帮助华东交通大学宁夏籍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就读学生完成学业。

“宁夏铁发人力西部助学基金”设置期限 2 年，从 2021 至 2023 两个学年，总额度 20 万元，每年 10 万元。资助标准为 5000 元/人/年，共设 20 个资助名额，具体根据各学院宁夏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量，按比例分配。

经学生申请、学院评审、学工处汇总复核，最终杨晨等 20 名同学获得 2022-2023 学年“宁夏铁发人力西部助学基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宁夏铁发人力西部助学基金”100000 元。

九、东苑才俊奖（助）学金

“东苑才俊奖（助）学金”由上海东苑房地产开发（集团）

有限公司设立，旨在奖励土建学院优秀学生和家庭贫困学生。

“东苑才俊奖学金”每年评选奖励土建学院学生 8 人，其中土木工程专业（大类）3 人，其他专业各 1 人，奖励标准 10000 元/人。“东苑才俊助学金”每年评选奖励土建学院学生 10 人，奖励标准 20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学院评审小组评审，上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最终决定给予史航等 8 名同学获得“东苑才俊奖学金”的资格，李世恒等 10 名同学获得“东苑才俊助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东苑才俊奖（助）学金”100000 元。

十、环境工程奖学金

“环境工程奖学金”由 2003 级环境工程专业校友出资设立，旨在奖励土建学院环境工程专业学生。

“环境工程奖学金”每年奖励土建学院环境工程学生 10 人，奖励标准 1000 元/人。

2022 年，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团委审查，学院、2003 级环境工程专业校友审核，学院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确定，最终给予黄海燕等 10 名同学获得“环境工程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环境工程奖学金”10000 元。

十一、土建学院“校友奖学金”

土建学院“校友奖学金”为土建学院教育发展基金子基

金，旨在激励土建学院学生勤奋学习、奋发向上、积极创新。

“校友奖学金”每年评选土木建筑学院学生 15 人，其中本科生 12 人，研究生 3 人，奖励标准 15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审核、评定、汇总，上报学院基金管委会研究决定，最终决定给予张雨叶等 15 名同学获得“校友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校友奖学金” 22500 元。

十二、土建学院“学院奖学金”

土建学院“学院奖学金”为土建学院教育发展基金子基金，旨在激励土建学院学生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

“学院奖学金”每年评选土木建筑学院学生 15 人，其中本科生 12 人，研究生 3 人，奖励标准 15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审核、评定、汇总，上报学院基金管委会研究决定，最终决定给予王骏豪等 15 名同学获得“学院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学院奖学金” 22500 元。

十三、联博建筑奖学金

“联博建筑奖学金”由深圳市联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设立，旨在奖励土建学院在读土木工程专业二到四年级本科生。

“联博建筑奖学金”每年奖励土建学院在读土木工程专业

业二到四年级本科生 15 人，奖励标准 20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学院评审小组评定，上报学院教育基金管委会和学院经党政联席会议，最终决定给予易文欣等 15 名同学获得“联博建筑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联博建筑奖学金” 30000 元。

十四、勤天奖学金

“勤天奖学金”由土木建筑学院校友邹锋（99 级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出资捐赠设立，用于奖励华东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学院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学习成绩优异、综合素质强、对学风建设和专业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的全日制本科学子。

“勤天奖学金”每年评选奖励人数不超过 5 人，奖励标准为 60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审核，评审委员会评定，上报学院基金管委会研究，最终决定给予谭思雯、淦诗婷、余锦澎 3 名同学获得“勤天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5 月共计发放“勤天奖学金” 18000 元。

十五、思源奖学金

“思源奖学金”由土建学院九位校友：曹立勇（82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周澍（84 级给水排水工程）、李建平（85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朱朝阳（91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徐铨

彪(92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王俊峰(93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袁爱军(93 级工业与民用建筑)、杨琦(95 级给水排水工程)、杨绍红(2000 级建筑工程)共同出资捐赠设立,用于奖励华东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学院全日制本科学生。

“思源奖学金”每年评选奖励人数不超过 25 人,奖励标准为 4000 元/人。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审核,评审委员会评定,上报学院学院基金管委会研究,最终决定给予陈小烽等 24 名同学获得“思源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思源奖学金”96000 元。

十六、孔睦创新奖

“孔睦创新奖”由甘卫华教授以及南昌孔睦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倡议在华东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设立。奖励对象为华东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在籍物流管理、工业工程专业的硕士生、本科生。

“孔睦创新奖”设置期限为十年(2016-2025 年)。奖学金额度 3 万元(0.3 万元/年),奖励标准为一等奖 2000 元/人/年、二等奖 1000 元/人/年。

经学生申请、学工办推荐审查、南昌孔睦科技有限公司核实、提交“孔睦创新奖”基金管理委员会批准,决定分别给予刘亚楠、刘志坚 2 名同学“孔睦创新奖”一等奖和二等

奖获得资格。公示期内均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均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孔睦创新奖”3000 元。

十七、北京传习奖学金

“北京传习奖学金”由北京传习新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旨在奖励软件学院在校二、三、四年级优秀大学生。

“北京传习奖学金”每年奖励 10 名学生，奖励标准为 2000 元/人，共计 2 万元。

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评选委员会审核、评选，最终给予徐潇等 10 名同学获得“北京传习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北京传习奖学金”20000 元。

十八、思创励志奖学金

“思创励志奖学金”由思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旨在奖励软件学院思创班和在校二、三、四年级优秀大学生。

“思创励志奖学金”每年奖励 10 名学生，奖励标准为 2000 元/人，共计 2 万元。

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评选委员会审核、评选，最终给予郑腾鑫陵等 10 名同学获得“思创励志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间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思创励志奖学金”20000 元。

十九、赣能奖（助）学金

“赣能奖（助）学金”由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旨在资助学艺术学院品学兼优或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赣能奖（助）学金”每年资助学生约 15 名（根据具体情况做适当调整）。资助标准为 3000 元/人/学年。

经学生申请、班级评议，由“赣能奖（助）学金”评审小组评审，最后经学院常委会和党政联席会审议，决定给予赵飞燕等 15 名同学获得“赣能奖（助）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赣能奖（助）学金”45000 元。

二十、学长奖学金

“学长奖学金”由外语学院校友程鹏、涂佳夫妇设立。旨在鼓励我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得到全面发展，激励我院学子积极参加各类比赛和社会工作。

“学长奖学金”中奖学金的奖励标准为 5 万元/学年，未奖励完的金额自动累计到下一学年，具体发放类别为社会工作奖学金 2 万元/学年，突出贡献奖学金 2 万元/学年，竞赛团体奖学金 1 万元/学年。“学长奖学金”中助学金的支出由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根据实际情况临机决定。

经学生个人申请，辅导员推荐，由学院“学长奖学金”评定小组分别评审，最后经常委会和党政联席会审议，决定给予黄文蕊等 10 名同学获得“2022 年度学长奖学金（突出贡献奖）”的资格、给予彭聪颖等 10 名同学获得“2022 年度学长奖学金（社会工作奖）”的资格，授予蒲婷团队“2022

年度学长奖学金（竞赛团体奖）。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均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学长奖学金” 21000 元。

二十一、东北学子励志奖励基金

“东北学子励志奖励基金”是由已故校友王永伟和大连校友会共同设立，旨在激励学生奋发图强、拼搏进取。

“东北学子励志奖励基金”每年提取总额的 10%用于奖励优秀学子，如金额不足一万元按一万元提取，本学年奖励基金总额为 12800 元。奖励标准最高限为 3000 元 /人，最低限为 500 元 /人，具体奖励标准根据当年东北三省（黑龙江、吉林、辽宁）符合条件的优秀学生人数确定。

经学生申请、学院评审、学工处汇总复核，最终给予金莅桐等 15 名同学获得 2022-2023 学年“东北学子励志奖励基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东北学子励志奖励基金” 12799.95 元。

二十二、珠江·恺撒堡奖学金

为共同推动我院教学提升、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本着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艺术学院与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共同主办华东交通大学艺术学院第三届“珠江·恺撒堡”专业技能大赛，并为获奖选手颁发“珠江·恺撒堡”奖学金。

华东交通大学艺术学院第三届“珠江·恺撒堡”专业技

能大赛参加对象为艺术学院音乐学系在读本、专科生、艺术硕士音乐领域在读研究生，比赛分为本、专科声乐组，本、专科器乐组和研究生组。分组别评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奖金分别为 1200 元、800 元和 400 元。

华东交通大学艺术学院第三届“珠江·恺撒堡”专业技能大赛参赛作品共 94 个。经专家评审，评出一等奖 6 项，二等奖 11 项，三等奖 20 项。获奖的 37 名同学获得“珠江·恺撒堡”奖学金的资格。公示期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珠江·恺撒堡”奖学金 24000 元。

二十三、盛发专项奖学金

“盛发专项奖学金”由苏州盛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设立，旨在奖励人文学院法学、知识产权专业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在籍全日制本科生（大一、大二、大三）。

“盛发专项奖学金”设置期限为五年，从 2019 年—2024 年，3 万元/年，共计 15 万元。每年奖励 10 名人文学院法学、知识产权专业学生，奖励标准为 3000 元/人/年，每年评选一次，实行等额评审。按照“盛发专项奖学金”文件内容，名额分配分别为大二 5 名，大三 3 名，大四 2 名。但是，本次评选因大二只有 4 名学生申请该项奖学金，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分配为：大二 4 名（法学\知识产权），大三 4 名（法学\知识产权），大四 2 名（法学）。

经学生申请、各班级推荐、学工办初审、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并通过，捐赠方苏州盛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学院奖学金管理委员会审核，决定给予涂凯文、张怡静等 10 名同学“盛发专项奖学金”获得资格。公示期均未收到异议，评审过程均符合规定程序。基金会于 2023 年 6 月共计发放“盛发专项奖学金” 30000 元。

